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案件编号：建管示2025-018

申请人：黄华锦、黄华庆

项目位置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上村205号。

申请内容：核发一幢框架结构六层住宅楼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。
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18日

二、公示方式：地块现场和湛江湛江经济开区门户网站 <http://www.zetdz.gov.cn/>

三、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，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。

四、反馈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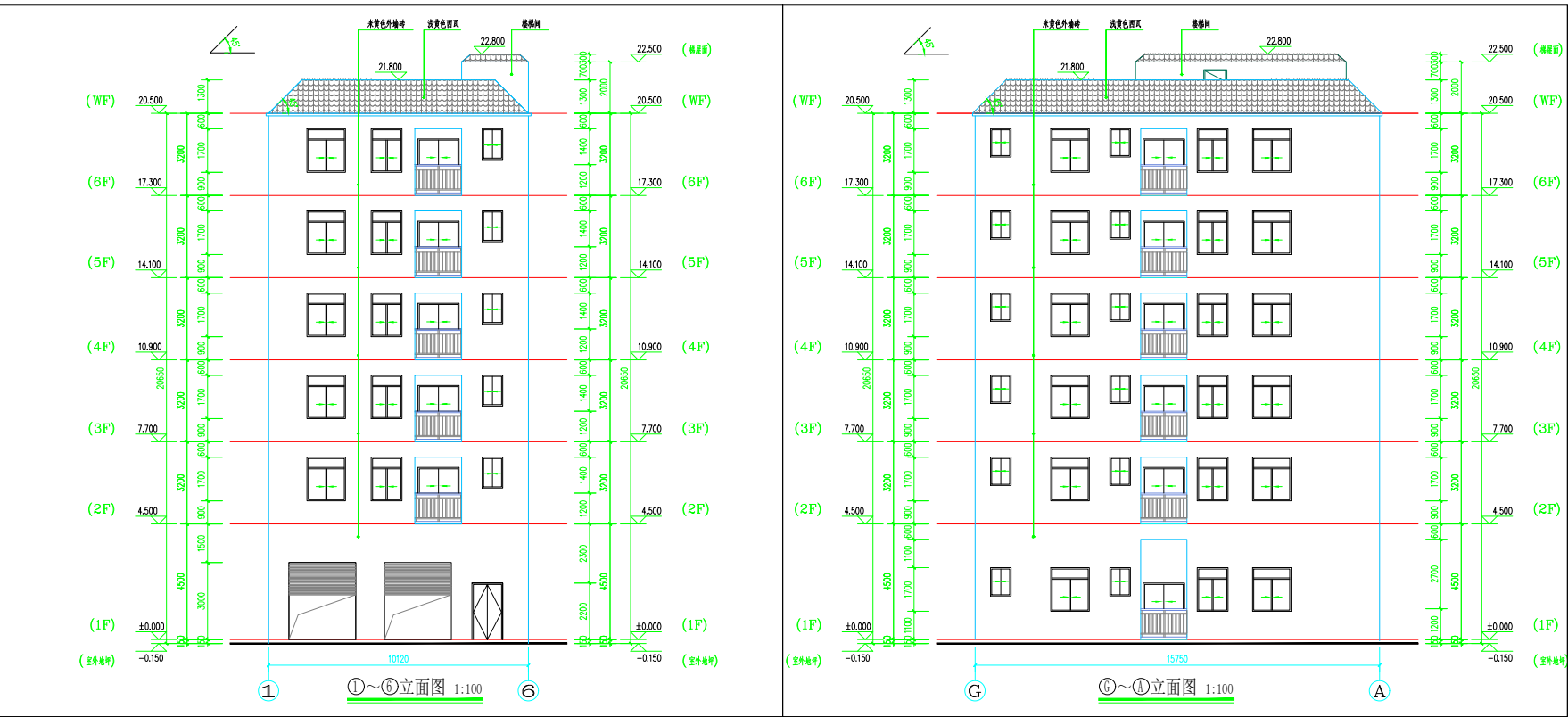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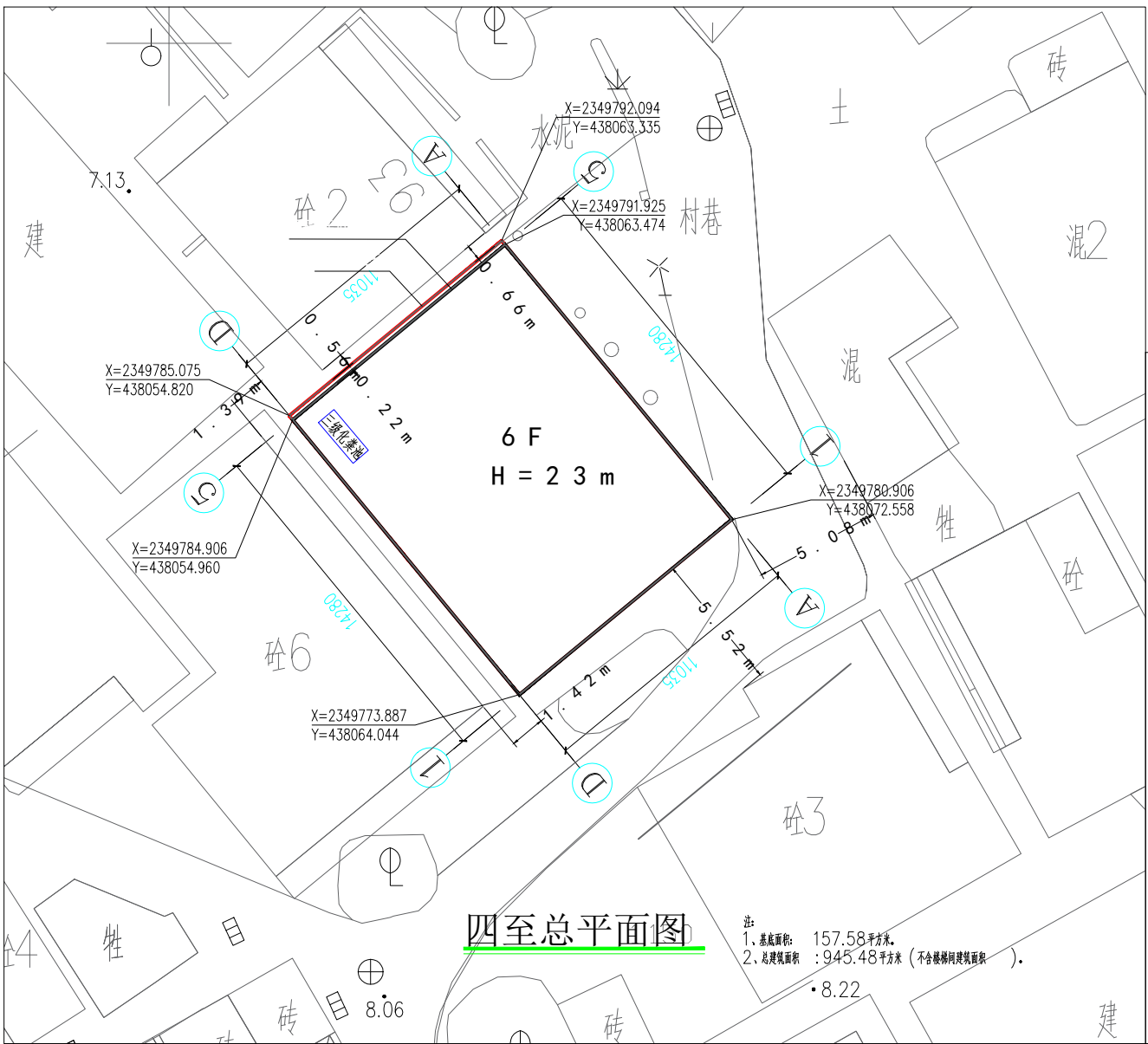
1、信函请致件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2号泰华大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邮编524008）。

2、网络反馈，请将意见发送至邮箱3628166@163.com。

3、有效反馈期限：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18日。
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4、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2025年4月9日



新建住宅楼基底四至：东至用地界线（至东侧房屋最近距离5 . 0 8 米），南至用地界线（至南侧房屋最近距离5 . 5 2 米），西至用地界线（至西侧房屋1 . 3 9 米~1 . 4 2 米），北退用地界线0 . 2 2 米（至北侧房屋0 . 7 8 米~0 . 8 8 米）。

新建住宅楼规模：框架结构六层，基底面积1 5 7 . 5 8 平方米，建筑总面积9 5 7 . 0 8 平方米（含屋面楼梯间建筑面积）。住宅楼首层层高4 . 5 米，二至六层每层层高3 . 2 米，总高度2 2 . 9 5 米（坡屋顶高度）。